

证券代码：603567

证券简称：珍宝岛

公告编号：临 2025-080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

换股价格调整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珍宝岛”）收到控股股东黑龙江创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达集团”）的通知，创达集团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第一期可交债”）换股价格将进行调整，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控股股东可交换公司债券的基本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创达集团已于 2023 年 4 月 11 日完成第一期可交债的发行。本期可交债简称“23 创 01EB”，债券代码“137171”，发行规模 9.1 亿元，债券期限 3 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临 2023-019 号公告。

二、控股股东可交换公司债券本次换股价格调整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创达集团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一期）已发行完毕，目前进入换股期。为了保障“23 创 01EB”债券持有人利益，创达集团决定将换股价格向下修正。

2025 年 11 月 21 日，创达集团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换股价格向下修正事项。根据相关决议，换股价格拟修正为 10.50 元/股。

2025 年 11 月 27 日，创达集团针对本次换股价格向下修正事项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3 创 01EB”换股价格向下修正的议案》等议案，同意本次换股价格拟修正为 10.50 元/股。

根据上述决议，“23 创 01EB”的换股价格将从 12.35 元/股向下修正至 10.50 元/股，调整后的换股价格将于 2025 年 12 月 5 日生效。本次换股价格下修后，创达集团本期可交债质押专户中预备用于交换的股票数量仍满足第一期可交债

全部换股所需的股票数量。

公司将密切关注本期可交债的进展情况,并根据有关规定履行持续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29 日